

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部分债务逾期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“本公司”或“雪莱特”）及子公司因资金状况紧张出现部分债务逾期情况。经公司财务部门统计核实，截至2019年5月15日，公司及子公司逾期债务合计121,181,076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4.71%。

一、部分债务逾期的基本情况

序号	债务人	债权人	逾期金额 (元)	到期日	债务类型
1	雪莱特	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	30,000,000	2019.04.30	贷款
2		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	27,920,000	2018.12.25	融资租赁款
3		深圳市同心小额贷款有限公司	10,000,000	2018.11.10	贷款
4		广州盛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	3,000,000	2018.12.31	借款
5	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	5,609,588	2019.01.10	委托贷款
6		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	5,972,588	2018.12.23	委托贷款
7		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（天津）	14,114,900	2018.12.23	委托贷款
8		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	24,564,000	2018.10.31	贷款
合计			121,181,076	——	——

注：1、上表中第2-8项已在《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》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。
2、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。3、上述逾期金额均不包含因逾期产生的违约金、滞纳金和罚息等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1、因债务逾期，公司可能会面临需支付相关违约金、滞纳金和罚息等情况，进而导致公司财务费用增加。债务逾期事项会导致公司融资能力下降，加剧公司的资金紧张状况，可能对部分业务造成一定的影响。

2、公司及子公司存在因债务逾期面临诉讼、仲裁、银行账户被冻结、资产被冻结等风险，可能对日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。

3、目前公司及子公司正在积极与相关债权人协商和解方案，争取尽快与相关债权人就债务解决方案达成一致意见，包括但不限于展期、部分偿还等方式；同时通过加快回收应收账款、处置资产等方式全力筹措偿债资金，保证日常生产经营正常开展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5月15日